家族永續前瞻視野

遺囑信託 遺愛不遺憾

文/鄭策允 家族及企業永續辦公室 協同主持律師

香港女演員沈殿霞 62 歲因病身故,留下港幣 6 千萬(約台幣 2.5 億) 遺產,因擔心當時年僅 21 歲的獨生女鄭欣宜無法做好財產管理,於是透過遺囑信託的方式規定女兒滿 35 歲時(2022 年 5 月 30 日)才能動用這筆遺產,且規定在 35 歲前,女兒每月只領 2 萬港幣(約8萬台幣)生活費。鄭欣宜曾對外表示自己一度窮到戶頭只剩下港幣 26 元(約104元台幣),但也因此從中學習財產管理及運用方式,也靠自己的能力在香港樂壇創下不錯的成績!

每個父母可能曾想過「如果我走了,我希望我的小孩可以做個有用的人,也希望我留下來的資產,可以妥善照顧我的小孩!」若想參照上述沈殿霞的方式,超前部署並成立遺囑信託時,提醒以下三大重點:

- 1. 需注意遺產稅的問題:香港於 2005 年取消遺產稅,因此沈殿霞於 2008 年死亡時,在香港無須課徵遺產稅。但臺灣有遺產稅,最高稅率為 20%,建議審視整體資產,並就遺產稅預先進行稅負管理。
- **2. 需符合相關法定要件:**遺囑的擬定,法律定有嚴格標準,須注意遺囑作成方式是否符合法律要求;而且也要注意遺囑要採用什麼方式訂立,才能讓受託人未來能順利開立信託帳戶。
- 3. 徵詢專業人士,妥善擬定有關信託管理及利益分配機制:信託機制被形容為「從墳墓裡面伸出來的手」,因為在委託人死亡後,他所擁有的資產可以透過遺囑信託的受託人加以管理及分配,且受託人管理及分配的方式主要是預先於遺囑中擬定。因此,建議資產擁有者針對資產(像是不動產、現金、股權、金融資產),在遺囑信託內容中妥善擬定受託人管理及利益分配的方式,最好能徵詢有經驗的專業人士協助。

遺產對子女來說是雙面刃,是好或是壞,在在考驗資產擁有者的責任與智慧。藉助上述沈殿霞案例的經驗,「遺囑信託」是可以考慮的方式之一。

資誠家族及企業永續辦公室

協助臺灣家族及企業重新定義家族與企業的使命願景,成就家族及企業永續

臺灣家族企業的企業主在疫情及疫後時代所面臨的競爭、各種營運風險及家族永續傳承的挑戰比以往任何時候都更激烈,企業主需要全新的方法、全新的思維帶領家族邁向永續的航道,如何領導家族實現家族永續、企業永續,絕對是臺灣家族企業主最深切的期待。資誠家族及企業永續辦公室能提供臺灣企業主在家族及企業永續經營的一站式 Total Solutions 整體解決方案,從財務績效、創新與成長、風險與治理、人才與傳承、數位轉型、併購、策略聯盟及 ESG 等企業永續策略目標,及家族治理、財富永續、經營權保護與傳承及家族核心價值等家族永續策略目標,協助企業主成就永續家族與永續企業。

我們的團隊



林鈞堯 副所長 +886 2 27296666 ext.25230 kevin.lin@pwc.com



洪連盛 家族及企業永續辦公室 主持會計師 +886 2 27296666 ext.25008 sam.hung@pwc.com



林一帆 家族及企業永續辦公室 協同主持會計師 +886 2 27296666 ext.26226 yi-fan.lin@pwc.com



鄭策允 家族及企業永續辦公室 協同主持律師 +886 2 27296666 ext.25098 alvin.cheng@pwc.com

